证券代码: 871747

证券简称: 南亿科技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2月5日,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是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

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规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31 日。

(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

量上限为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取整数。

《公司章程》未对发行股票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作出规定。公司4名在册股东均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的承诺书,自愿放弃本次股份优先认购权。

二、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程序

(一)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拟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317.65万股(含317.65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4.72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万元(含1,500万元),认购方以现金认购。根据2018年1月15日认购方与公司签署的《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认购单价 (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 方式	是否现 有股东
1	深圳市中 装建设集 团股份有 限公司	3, 176, 471	4. 72	15,000,000.00	现金	否
合计		3,176,471	4. 72	15,000,0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股票发行的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自登记之日起锁定期为6个月。

(三) 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 2018年2月27日9:00
- 2、缴款截止日: 2018年3月6日16:00

(四)认购程序

- 1、2018年3月6日16:00前,认购方需将认购资金足额存入公司指定的缴款账户。
- 2、2018年3月6日16:00前,认购方将缴纳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扫描件电子邮件至 450930366@qq.com, 同时通过电话(0755-23016266)与公司确认。

(五)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8年3月6日16:00前,公司确认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方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认购方应于缴款截止日(包含当日)前将认购资金足额存入公司 指定的缴款账户内,否则视为放弃认购。打款时间不得早于或晚于本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载明的缴款期间,否则视为认购无效。公司指定的 缴款账户如下:

户名: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宁波银行深圳财富港支行

账号: 73110122000076742

四、其他注意事项

1、提醒认购方提前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汇入公司指定的缴

款账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所需金额汇入。认购方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方自理,不能在认购资金内扣除。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方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 2、汇款时,收款人户名、账号严格按照上述缴款账户的信息填写。
- 3、汇款人应与认购方一致,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汇款用途处应注明"股票认购款"字样,并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方名称和认购数量。
- 4、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预先确定的联系方式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系,以确保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方式无法联系而出现的各种情况将遵循本公告规定予以解决,对于由此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本人承担。

五、联系方式

- (一) 联系人姓名: 陈俊
- (二) 申话: 0755-23016266
- (三)传真: 0755-23016266
- (四) 电子邮箱: szchenjun88@163.com
- (五)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塘路 40 号育才工业园 A 座 2F

六、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 公告。

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6日